

##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  
聯 絡 人：藍憶婷  
電 話：02-25553000#2219  
電子郵件：A4932@tpech.gov.tw

234017

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337號2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醫工字第 110308017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訊息\_1份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110至112年度仁愛院區醫療大樓健檢中心及眼科、耳鼻喉科整修工程」業已上網公告招標，並將於111年1月11日(星期二)上午11時截止收件，同日下午3時於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2辦理開標，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宜蘭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 黃勝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# 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2/27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張智閔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43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alb0801@mail.tai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01119C0134
	標案名稱	110至112年度仁愛院區醫療大樓健檢中心及眼科、耳鼻喉科整修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79 - 其他裝修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是，本案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11,011,843元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14.1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：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	否

	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76,932,982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76,932,982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0/12/27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是，公開閱覽標案案號1101FA32004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												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												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												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									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											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<p>是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24 1037 1233 1451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2">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</td> </tr> <tr> <td colspan="2">投標須知下載</td> </tr> </table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	20元	文件代收費	0元	總計	20元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		投標須知下載	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				
	系統使用費	20元												
	文件代收費	0元												
	總計	20元												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													
	投標須知下載												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												
截止投標	111/01/11 11:00													
開標時間	111/01/11 15:00													
開標地點	11099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開標室S302											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300萬元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：111/05/11											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									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													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								

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履約期限	開工日起374日曆天竣工(詳契約第7條)
是否刊登公報	是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
廠商資格摘要	E101011綜合營造業(含乙等以上)或E801060室內裝修業(須為從事室內裝修施工之業務)等任一項資格，應附資格文件詳投標須知。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附加說明	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 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日期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或電子投標(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web.pcc.gov.tw/">http://web.pcc.gov.tw/</a>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</p> <p>[公告固定費用]：新臺幣76,932,982元。</p> <p>[其他]：          ※洽辦機關名稱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(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；承辦人員：藍小姐；電話02-25553000轉2219)。         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        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        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0年12月30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1年1月6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         ※本案採適用最有利標決標，以固定費用給付，廠商服務建議書報價如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，為不合格標。         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限：111年5月11日。          ※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(投標封套)外，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          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</p> <p>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，無變更招標文件，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及領標憑據投標，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，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</p> <p>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

疑義、異議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聯合採購發包中心)  
受理單位

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

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 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  
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 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 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